# 2025年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精选(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5-01-31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一托运方(简称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承运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一**

托运方(简称甲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承运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事项

甲方将 的运输委托给乙方。 合同期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 日止。

二、运输方式及车辆要求

本合同的委托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车辆为 ，上述车辆要求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1、具备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等应具备的有效证件;

2、已缴纳当年度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第三人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承运货物责任险等保险。

三、货物的装卸以及签收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由乙方主要负责，收货单位协助。乙方按照甲方委托的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由收货单位接收货物，收货单位在收货或结算单据上进行签收确认，乙方负责将收货或结算单据及时交给甲方。

四、货物保证

1、乙方保证运输过程无少量、无丢失。

2、应采取防潮、防雨、防盗等措施。

3、验收：收货单位收到货物与发货单位的数量减少或其他损失，由乙方承 担责任，赔偿标准以货物买卖双方交易价格及造成的损失为准。

五、运费结算

1、支付方式：月结：次月日之前。

2、结算方式：固定报酬：每个月甲方给与乙方 元(人民币)作为 委托运输费用。

六、风险承担

1、本合同项下货物交运给乙方后，自装车时开始开始，货物的毁损、灭失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但乙方则很难革命货物的毁损、灭失是因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者合理耗损、甲方或收货单位造成的除外;

2、乙方对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为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七、安全责任及要求

1、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乙方应遵守甲方及收货单位的要求及有关规章制度，在装运过程中增强安全及环保意识，确认人员健康安全。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或违章超限等情形，应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应向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那个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时间： 时间：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二**

甲方： (托运方)

乙方： (承运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煤炭运输事宜达成本合同书以下条款;

第一条 运输货物名称：煤炭。运费单价：元人民币(不含运输税)/吨。煤炭运输过程中装货地点、卸货地点发生变化时，视情况由双方协商对运费进行调整。

第二条 甲方每月必须向乙方保证最低提供 万吨以上的煤炭量给乙方车辆承运。如果甲方停运必须提前三天通知乙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三条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分批次派车共计 台，到矿场参加运输。

第四条乙方司机必须服从甲方人员的安排在合同指定的地点装车，并按照甲方提供承运煤炭的质量和数量保质保量、安全、准时运到甲方指定的卸货地点，如乙方将货物错运到合同规定外的到货地点，乙方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每车煤炭允许有公斤的损耗)

第五条 甲方必须为乙方车辆提供专用的煤炭装卸场地。甲方协助落实乙方车辆停放场地和人员住宿场所。

第六条 运输协议办法及运费负担：

1、运输中车辆一切过路费和装卸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运输车辆路保(交警、路政检查费用)由乙方负责处理，确保车辆运输畅通。

第七条 装货地点： 。

第八条 卸货地点： 。

第九条运费结算办法及依据：由甲方统一向乙方结算。具体结算时间为：每天下午四点和上午9点将到货车辆运费结清打入乙方指定账户。结算运费时凭甲方提煤单、煤矿过磅单、煤场过磅单、乙方派车单结算运费，以上票据缺一不可，否则不予结算。

第十条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之日起，甲方在乙方第一天的运输中扣除五万元人民币运费作为保证金(在运输任务完成后，甲方需在5天原数退还给乙方，若乙方违约甲方拒绝退换保证金)。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1、合同签约后，甲方及时给乙方结算，如因拖延运费结算引起车辆停运所造成的损失，按照每车每天不低于200元的标准进行赔偿(具体视情况双方协商)。

2、由于甲方无法提供煤炭运输合同签订最低量而造成的车辆停工，由甲方按照每车每天不低于200元的标准进行赔偿(具体视情况双方协商)。

3、乙方车辆按甲方通知进场到达煤矿区时，应按通知启动日期准时开展煤炭运输作业，如果甲方不能按时提供煤炭给乙方车辆从事运

输的，按照每车每天不低于200元的标准进行赔偿(具体视情况双方协商)。

(二)、乙方责任

1、乙方煤车丢失或失控，或者乙方司机在运输过程中所出现的一切交通事故以及一切违法乱纪行为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概不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

2、在合同执行期内，乙方不得随意停车拉煤，或者不经甲方许可，乙方与甲方之外第三方的单位或个人建立业务关系。

3、在到站卸货时如发现乙方调换煤炭、掺假等行为，乙方应赔偿该车煤的全部损失，即：每发现一车，乙方按照原煤炭价格赔偿给甲方。

4、乙方妥善保管好发煤单，甲方提煤单、煤矿过磅单、煤场过磅单、乙方派车单并以此作为结算运费的依据，如需贴封条，必须保证封条的完好，否则视情况轻重进行处罚。

5、乙方如有一台车偷煤、换煤、丢失煤炭的，将由乙方所有签订合同的所有车辆共同联保承担赔偿甲方所损失煤炭的同等价钱。

6、甲方应随市场价格的变化而随时给乙方上调价格。

第十二条 合同期限：暂定一年，合同执行期限为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甲方应提前三天通知乙方车辆进场。

2、甲方必须保证乙方车辆每月25个工作日正常运行。

第十四条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合同签约地法院裁判。

第十五条 如发生道路拥堵等严重影响拉运的情况，甲方应为乙方开辟新的运煤线，乙方积极配合拉运，超出 公里时，按规定补偿给乙方。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力。如遇到新的问题，甲乙双方可进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号： 身份证： 身份证： 代理人：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于西安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三**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鉴于：

一、甲方为一家有效存续和合法经营的物流公司，乙方为一家有效存续和合法经营的运输企业;

二、为节约成本，高效双赢，双方本着自愿协商、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以咨信守。

第一条 合作内容

甲方在征得客户的同意下，将其获得的部分或全部业务承包给乙方，乙方承诺将以不低于甲方的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相应服务。

第二条 合作流程

1、甲方将接受的包括不限于运输等业务，可以部分或全部交给乙方为客户提供服务。届时，甲方与客户签署的业务协议等文件，当然对

乙方有法律效力。

2、乙方将完全按照甲方与客户签署的协议文件，以及甲方的规章制度，完成承包的业务。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转包的业务后，按照甲方对车辆、运送路线、运送时间等的要求指派相应车辆及驾驶人员，提供服务。

4、乙方人员及车辆完成承包业务的，应向接受方获取相应凭证、例如运货单等，以证明其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承包业务。

5、乙方在承包业务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燃油费用、驾驶人员工资福利、车辆通行费用、车辆维修费用、交通违章罚款、交通事故赔偿费用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客户联系、业务确认等工作，均有甲方负责，乙方不得擅自与客户进行业务联系，但甲方允许的除外。

第三 费用核算及支付

1、就上述转包业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定的管理费用。费用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方式等由双方另行约定。

2、双方可以约定定期计算或固定每单结算，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支付该等费用。

第四 风险承担及违约责任

1、 乙方应确保派出的车辆安全性能符合国家规定要求并指派富有

2、自乙方接受业务起至业务完成期间的损失和风险均有由乙方承担。无论甲方是否办理货物的相关保险及是否获得赔偿，乙方均应在货物毁损或灭失后五日内，全额赔偿给客户和甲方造成的损失。

3、非因甲方原因，货物被任何第三方留置，导致货物未能按照运货单约定的时间送达目的地的，每迟延一日，乙方应按被留置货物价值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十五日的，乙方应按被留置货物的价值为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五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产生争议的，各方应首先协商，协商不能解决的，各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其他

1、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以及业务项下的权利义务以任何方式转移给第三人。

2、本协议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3、本协议签订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4、若有未尽事宜，或履行合同中出现新情况，甲、乙双方均可及 时订立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四**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托运方(简称甲方)：

承运方(简称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运输货物名称、数量、运输价格

二、运输货物起运地和到达地

1、运输货物起运地：

2、运输货物到达地：

三、运输时间

1、承运日期起始日：

2、到达日期终止日：

3、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日期或甲方通知日期按时组织车辆运输。

四、运输方式及车辆要求

本合同项下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主车辆为 ，上述车辆要求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1、具备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等应具备的有效证件;

2、已缴纳当年度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第三者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承运货物责任险等保险。

五、货物的装卸及费用承担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由 委托方 负责，由 委托方承担费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安全的将货物运到本合同约定地点，由收货单位接收货物，收货单位在收货或结算单据上进行签收确认，乙方负责将收货或结算单据及时交给甲方，收货或结算单据是甲、乙双方结算运费的依据。

六、质量要求及验收

1、运输质量要求：乙方应对运输货物采取妥善的安全措施，应当按照通用的足以保全货物的方式对承运货物进行捆绑及包装。

(1)裸露货物进行遮盖，保证运输过程无飘洒、无丢失、无混料。

(2)应采取防潮、防雨、防盗等必要措施。

2、验收：收货单位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发货方的发货单对货物的外观及重量进行验收;数量检验以收货单位的计量衡称重为计量标准。收货单位收到货物重量与发货单位的数量相符，发生吨少，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按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造成的损失赔偿。

七、运费结算

1、结算数量：

2、结算方式：

3、运费调整：

4、支付方式：

八、保证和承诺

1、乙方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签订本合同的主体资格(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照齐全、有效)，不存在挂靠其他单位的情形;

2、乙方具备合法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且其许可经营范围符合本合同运输货物所属类别;

3、乙方保证本合同运输所用车辆所有权全部为乙方所有，不存在租用、借用其他单位或个人车辆的情况;为履行本合同所配备的驾驶人员具备驾驶本合同所用车型相对应的驾驶证，且具备与运输本合同货物相对应的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

4、乙方保证所提供票据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如果因乙方出具票据违反国家税收和发票相关法规规定的，致使甲方遭受处罚受到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同时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重新向甲方开具票据。

九、风险转移及赔偿

1、本合同项下货物交运给乙方后，自装车时开始，货物的毁损、灭失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但乙方证明货物的毁损、灭失是甲方或收货单位造成的除外;

2、乙方对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为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十、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承接甲方运输业务，将运输的货物交付甲方客户之前，甲方可以要求乙方终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点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起运货物的起运时间、行车路线，对乙方延误或拒绝甲方所提出的正常货物运输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有义务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按时办理结算。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保证提供完好的适运车辆及其它必备条件将承运的物资及时、快速、安全、可靠地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2)乙方保证提供充足的车辆进行运输，如乙方在承运期内不能按本合同约定价格、甲方要求的运输期限及时安全可靠的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市场价格另行组织运输，完成本合同项下待运货物的运输，因此产生的运费差价由乙方承担，费用直接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3)乙方应加强对承运车辆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在承运车辆开始运输前，应对车辆进行检查，保持运输车辆性能良好;运输车辆在道路运输过程中应遵守有关交通法律法规，进入提货地或交货地后，应遵守发货单位或收货单位厂区内的车辆限速及其他要求。

(4)乙方在装车、卸车时应遵守甲方或收货单位的现场管理人员的安排。

十一、安全责任及要求

1、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乙方应遵守甲方及收货单位的要求及有关规章制度，在装运过程中增强安全及环保意识，进入甲方厂区须遵守甲方安全有关规定，确保人员健康安全;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或违章超限等情形，应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

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3、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应对周围设施、设备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如造成设备、设施的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4、为履行本合同乙方所使用员工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的交通事故、其他人身伤亡事故及被罚款等情形，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二、违约责任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承担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

3、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逾期到货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当期运费10%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4、乙方在运输途中，如出现货物破损、丢失、污染、雨淋、被盗、被抢等情形，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货物损失按同类产品当期交易价格赔偿，若甲方被第三方索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乙方未经甲方认可不得随意变更送货地点，如随意变更送货地点，乙方应同时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该货物继续运至指定地点;

(3)乙方赔偿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第三方索赔、货物差价损失等其他损失。该赔偿费用直接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6、如乙方违反第八条承诺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十三、其他事宜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元(大写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剩余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未发生运输业务，承运期间届满，本合同终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四、合同的解除

除本合同中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外，如出现下列情形本合同解除：

1、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擅自使用甲方的企业文化标识，以甲方名义从事有关活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运输车辆发运货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结算运费，超过三次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一方出现其他足以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情形，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向 萧山区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至 20\_ 年 9月30日。

十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二 份，甲方执 一 份，乙方执 一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双方签订本合同时已经详细了解了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责任承担条款无需特别标明，双方已经充分了解了可能产生的风险和承担责任。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五**

甲方：河南xx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本着自愿，公平，合法，诚信，互惠互利的基本原则，在充分协商和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合作事宜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的发件详单由甲方提供，乙方按照甲方面单地址正常派送。

二：寄件人要对交寄物品进行包装，包装应根据物品的性质，满足运输、装卸、投递的要求，并应考虑该快件的不会污染和损坏其他快件。

三：乙方要依法收寄快件.

四：甲方对其托运物品承担合法性的责任，如因物品的合法性原因收到司法机关扣留查封或没收，其责任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同时乙方保留向甲方追述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甲方托运的物品要符合包装要求，同时符合安全运输的标准，如因包装原因所引起的货物破损，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概不负责。

六、赔偿

⑴、甲方需要将物品运输条件以书面或设置标志标识告知乙方，乙方接受甲方货物后，在转运或派送过程中，如发生丢失，按货物的出厂价赔偿，不赔偿其货物的间接损失;由于乙方运输过程中过失责任造成货物灭失，乙方应按照前款予以赔偿。赔偿有异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法相关条款由\_\_\_\_市仲裁机构仲裁解决。

七：快件结算价格，详见价格结算附表(第十一款第

(5)条)

八：乙方不得私自提高物品的外运结算价格，如有变动，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双方确认签字后为准 .

九：每月的5号之前，甲方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给乙方结清上月所有快件运费。

十：有效期

(1)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2)除非任何一方在本协议履行期届满前壹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不再续签，则本协议将被视为重新续签，有效期自动延续，所有条款将继续执行。

十

一：其他事项

(1)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将被视为无效。

(2)对与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递交\_\_\_\_市仲裁委员会依法仲裁。

(3)运输方式： 由甲方负责将货物运至濮阳分拨站，之后由乙方负责派送。

(4)价格:

1：市内 2公斤以内4元(结合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配送效果反馈实际情况按4元1元予以结算)，续一公斤加收1元。

2：下属县城：2公斤以内5元(结合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配送效果反馈实际情况按4元1元予以结算)，续一公斤加收1.5元。

3：省内2公斤以内6元(结合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配送效果反馈实际情况按4元1元予以结算)，续一公斤加收2元。

4：江、浙、沪、皖、北京、山东、天津首重一公斤8元(结合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配送效果反馈实际情况按4元1元予以结算)，续一公斤加收3元。

5：其他地市暂时无法快递。

甲方：

代表人(签字);

联系方式：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市一xx公司 代表人(签字)： 联系方式：\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和相互合作与支持的宗旨，就甲方委托乙方为货物运输代理等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最少在货物抵达前\_\_\_\_\_\_\_\_\_(船到港前三天、航班到港前24小时)通知乙方货物到达情况和提供有关文件，有关文件包括：海洋提单、空运提单、货物资料、报关和报检报验文件等，以便乙方安排换单和提前审核有关文件。

2.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报的进口货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商品检验检疫及相关部门对于国家进口货物的有关规定，如实申报。

3.甲方根据乙方要求，负责提供下列全部或部分单据和文件：报关委托书、报检委托书;手册;正本提单、发票、箱单、合同;报关所需要进口许可证如系危险品，应提供相关文件;其他与进出口货运有关的单据和文件。

4.由于甲方或下列原因导致货物申报时间的延迟，而造成未能及时清关或货物疏港等，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风险、责任及费用，而乙方不予承担：

(1)因买卖双方原因导致提单不能在公司正常换取(如未电放、海运费用未结清等);

(2)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进口报关所需的全部资料;

(3)因甲方所提供的报关资料失实，而导致的延迟;

(4)在清关过程中由于海关等相关部门要求，需要补充或修改有关单证及相关说明资料，而甲方未能及时提供;

(5)遇到法定节假日或有关部门不能正常办公;

(6)因港口要求和规定而必须输港的货物;

(7)其它甲方及不可抗拒原因。

5.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滞箱费、污箱费、修箱费等费用和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尽量协助甲方协商解决。

第二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及时、合理安排甲方所委托进口货物的的换单、申报、运输等事宜。

2.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有关报关进度、预计送货时间，以便甲方合理安排仓库装卸。

3.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解决在报关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状况，包括文件的提供、解释、说明等工作。

4.乙方应以最快的速度完成清关工作，并按甲方的指示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第三条费用结算

1.按照海关的有关规定，甲方应自行向海关缴付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缴，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2.甲方应自行交付到付运费(海运费和thc、空运费)，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付，但乙方不予以垫付。若由于甲方不能提供进出口货物单据或用以缴纳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的限额支票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如滞报金、滞箱费、港口费、滞纳金、转栈费等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承担。

3.如因各种原因乙方无法收到甲方应付之费用，则乙方有权暂扣甲方委托乙方所管理的货物或属于甲方的业务文件，所造成的风险、责任及费用，乙方不予承担。

4.非甲方原因产生的特殊费用和责任，甲方不予以承担。

5.附《进口货物运输费用报价》。

第四条结算方式

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日前将本月帐目清单(如实报实销则提供发票)送交甲方，甲接到帐目清单核对无误后通知乙方开据正式发票，发票开据后\_\_\_\_\_\_\_\_\_日内付款。

第五条货物灭损

甲方未办理货物申明价值的，由于承运人或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灭损的，按货物实际损失赔偿，但赔偿额最高按灭损货物毛重每公斤人民币\_\_\_\_\_\_\_\_\_元(国内航线)/国际\_\_\_\_\_\_\_\_\_美元(us$)(国际航线)计算。

第六条检验

运输过程中，允许托运单上甲方记载的货物件数、重量、体积与实际托运的货物存在略微差异。货物准确的件数、重量、体积以乙方接收货物时乙方的检验为准。如果甲方对乙方的检验结果存在异议，可书面向乙方申请双方联合检验。如果联合检验的结果与乙方的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否则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果货物准确的件数、重量、体积与甲方在航空托运单上记载的有较大差异，乙方有权选择拒绝承接该票货物的运输代理，由此导致的乙方的损失，甲方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担保

为了顺利执行本协议，按时结清帐目，乙方应以人民币\_\_\_\_\_\_\_\_\_元或每张货运单\_\_\_\_\_\_\_\_\_元提供金或等值的房地产抵押等甲方认为满意的担保。

第八条转让

本协议所规定的乙方的权利和其它职责，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者授权给任何第三方。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依本协议向甲方支付费用，或支付费用不完整的，乙方必须从支付期满\_\_\_\_\_\_\_\_\_日起，按应付款向甲方每日支付\_\_\_\_\_\_\_元。

2.乙方无正当理由\_\_\_\_天不履行某一个月的全部费用或所欠费用超过全部应付费用的时，甲方可以解除协议并按上款要求违约金

3.甲乙双方违反本协议造成对方损失的，按违约时的实际损失赔偿对方。

第十条抵消

依据法律或本协议约定乙方应支付甲方的违约金或其他款项将被视为甲方的可向乙方主张的债权，对该债权的实现双方同意甲方可以主张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本协议下的款项或其他甲方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直至抵消完毕，不足的部分乙方当然同意予以补足。甲方没有从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的并不应该视为甲方对主张该违约金或款项的放弃。

第十一条解除

1.甲方未及时、全面、正确履行合同约定之义务的，乙方将书面催告甲方予以正确履行，甲方在乙方催告后\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整改到位的，乙方将有权解除合同。但该的权利乙方在\_\_\_\_\_\_\_\_\_日内未向甲方主张的，则该权利消灭。

2.若合同一方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或因其他原因进入破产程序，则另一方取得在书面通知对方后即解除合同的权利。甲方因进入经营困难的境地，使履行合同成为一种不可能或一种沉重的负担，则乙方应许可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为对等之目的，乙方未及时、全面、正确履行合同约定之义务的，甲方将书面催告乙方予以正确履行，乙方在甲方催告后\_\_\_\_\_\_日内仍不能整改到位的，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

4.合同解除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相关单据和文件乙方应当及时返还甲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留存、复制。

5.尽管有上述之约定，在合同解除后若乙方尚有甲方的业务正在进行的，乙方仍应当妥善予以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甲方当然将按照本协议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若因乙方违反本款的约定导致甲方受有损失的，则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三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 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七**

甲 方：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乙 方： (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

邮编：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订舱、报关、报验、装箱，转运、代垫代付海运运费等相关运输事宜。

2、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订舱时，甲方应及时送交或者传真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甲方订舱单位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并加盖公章。托运单内容应注明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运费条款及特别要求。

3、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时，应提供合法、合格、正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

4、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装箱、中转运输时，应在托运单或者相关函电中予以明示。包括代为联系仓储、装卸、转运、短驳、装拆箱等事宜。

5、为了维护甲方利益，乙方可以为甲方代垫代付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及其他代理代办费用。上述款项及运输代理费可采用包干费或者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方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女，遇有关费率调整，应相应调整包干费.

6、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

7、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按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8、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的，应在货物装船--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9、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11、甲方同意于船开后\_\_\_\_\_天内，将乙方代垫代付的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其他代理代办费用及运输代理费以\_\_\_\_\_\_方式付给乙方。

12、甲方如未按照合同的规定准时付费，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13、甲方未及时付费造成承运人依法留置货物的，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14、如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是由于我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 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乙方在代理货物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对于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_海事法院审理。

或者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各单位自行决定。)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8、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月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八**

合同编号：

托运方(简称甲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承运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事项

甲方将 的运输委托给乙方。 合同期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 日止。

二、运输方式及车辆要求

本合同的委托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车辆为 ，上述车辆要求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1、具备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等应具备的有效证件;

2、已缴纳当年度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第三人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承运货物责任险等保险。

三、货物的装卸以及签收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由乙方主要负责，收货单位协助。乙方按照甲方委托的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由收货单位接收货物，收货单位在收货或结算单据上进行签收确认，乙方负责将收货或结算单据及时交给甲方。

四、货物保证

1、乙方保证运输过程无少量、无丢失。

2、应采取防潮、防雨、防盗等措施。

3、验收：收货单位收到货物与发货单位的数量减少或其他损失，由乙方承 担责任，赔偿标准以货物买卖双方交易价格及造成的损失为准。

五、运费结算

1、支付方式：月结：次月日之前。

2、结算方式：固定报酬：每个月甲方给与乙方 元(人民币)作为 委托运输费用。

六、风险承担

1、本合同项下货物交运给乙方后，自装车时开始开始，货物的毁损、灭失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但乙方则很难革命货物的毁损、灭失是因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者合理耗损、甲方或收货单位造成的除外;

2、乙方对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为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七、安全责任及要求

1、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乙方应遵守甲方及收货单位的要求及有关规章制度，在装运过程中增强安全及环保意识，确认人员健康安全。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或违章超限等情形，应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应向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那个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时间： 时间：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九**

编号：\_\_\_x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乙方委托甲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运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合作范围：

1.1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双方均应合法经营，任何一方给相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由责任方承担赔偿责任。

1.2乙方同意将其揽取、购买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甲方代理安排运输。

2.双方的权利义务：

2.1甲方权利义务：

2.1.1接受乙方委托，做好乙方货物的代理运输工作。甲方为乙方的运输委托代理，不承担任何运输责任。如乙方需要，甲方可配合乙方对在运输过程中产生的问题向承运人或责任方进行追偿。

2.1.2由甲方统一向承运人进行运费、杂费等费用的结算。前述费用的具体收费均由甲方按照实际发生额度向乙方计收。

2.1.3甲方根据乙方的需求，可以给予乙方本合同2.1.2条所述费用2个月的结算账期。双方需每月核对一次费用，即甲方于每月5日(如5号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前将上月发生的费用通过邮件等书面的方式告知乙方，如双方对个别费用的收取有争议时，不应影响其他费用的确认;如乙方未能在当月10日前确认费用给甲方，则视为乙方对费用的确认。乙方必须于每月15日前付清前一月所产生全部费用并到账。

2.1.4乙方应以2.1.2条所述费用为基数向甲方支付操作费，正常的操作费费率为1.2%/月。乙方未按2.1.3条及时支付甲方费用，而产生的超期操作费的费率为：第一个10天上浮10%，按1.32%/月计算;第二个10天上浮20%，按1.44% /月计算;第三个10天及之后，上浮50%，按1.8%/月计算。

2.1.5超期操作费按各档费率，与实际欠款及超期天数，分别计算。每10天甲乙双方确认一次.并支付。同时甲方计算当日，按甲方财务账实际应收金额进行确认，乙方已支付，但甲方银行未收到账款，甲方不纳入已到账款处理。

2.1.6本合同项下产生的所有费用，甲乙双方同意在每年的3月31日前必须结清上一年度的上述所有费用。

2.1.7甲乙双方均有权利提出终止本合同的合作事宜，提出方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并确保送达对方(合同终止日期从书面通知送达向对方当日开始起算)，到期后双方合作即行终止。甲乙双方的未结算

费用，必须在在合同终止日期到来之前全部结清。

2.1.8甲方可单方面随时终止2.1.2条至2.1.7条所给与乙方的结算优惠而改为要求乙方预付前述费用或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或部分偿还前述费用，乙方不得异议。

2.2乙方的权利义务

2.2.1根据具体业务运作的需要，与甲方另行签订相关协议。

2.2.2乙方应正确填写由甲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相关业务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授权业务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甲方。乙方应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

2.2.3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准时向甲方支付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费、操作费。

3.违约责任

3.1如果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的约定准时付费，甲方有权留置乙方委托运输的货物及由此产生的单据(包括但不限于已发生及将发生的业务)或者甲方有权将乙方抵押给甲方的货物变卖以实现甲方对乙方享有的前述债权(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2如甲方接到乙方合理的业务委托，除因不可抗因素未能及时完成该委托外，由此造成运输延迟、纠纷及由此导致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3如乙方恶意拖欠费用致使甲方必须通过诉讼等法律手段追回欠款时，则甲方有权按甲方应向乙方收取费用总额每天千分之五的标准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4.其他

4.1本合同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20\_年11月1 日止，期满后双方如无异议，本合同有效期将自动延续壹年。

4.2本合同在履行期间，任何一方均有权对本合同提出变更、终止的要求，但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相对方。

4.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4如因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如未能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_年11月1日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_年11月1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

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

乙方：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帐号：

帐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进出口货物运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代理范围：

乙方作为甲方的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接受甲方委托承办下列国际运输事宜：

货物品名： 数量：

始发地： 目的地：

运输方式： 运期：

其他服务：□订舱 □报关 □报检 □拖车 □仓储

运、杂费： 付费方式：

二、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当对所提供委托单、报关单、许可证、合同、商检证明、核销文件、发票、装箱单、提单等有关文件、单证之真实性、合法性、完备性负责。

2.甲方按本协议结算条款和运、杂费费率规定偿付运费及其他相应费用的责任，对于运费到付货物的运费，甲方作为第二偿付人，在收货方拒付运费情形下履行运费偿付的责任。甲方不得已自身或任何第三方原因拒绝或拖延本协议项下运费的偿付。

3. 甲方应对因自身原因引起的运期推迟，额外支出及其它后果负责。

4. 甲方不得向乙方提出不合理、不合法的要求，并不得以此类要求未能满足为由不履行本协议。

三、乙方责任：

1. 乙方应尽力保证甲方委托之运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乙方保证所从事相关活动不超出本协议规定之代理范围，并保证自觉维护委托方之利益，不得以任何不正当之理由损害甲方利益。

3. 乙方应对已经签收的货物负责，直至移交给其承运人或甲方及其代表。

4.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提供运输咨询，并帮助甲方设计最安全、快捷、经济之运输线路和方案。对于已运输货物，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有责任就货物状况作出报告。

5. 除不可抗力之外，乙方应对因乙方过失、故意等原因引起的运期推迟、额外支出、货物短装、破损及其它后果负责。

四、结算

1. 甲方收到运杂费发票及清单后，应在\_\_\_\_\_\_\_\_\_工作日内付清运杂费/签订付款协议书。

2. 甲方若对乙方开出的运杂费帐单有异议，则应在收到运杂费帐单\_\_\_\_\_\_\_\_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并与协助乙方的对帐工作。

3.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杂费帐单甲方且无异议，如未能在\_\_\_\_\_\_\_\_工作日完成运杂费偿付或未能在付款协议指定期限内完成运杂费偿付，则乙方将就未尝付运杂费向甲方收取\_\_\_\_\_\_\_\_滞纳金.

5. 双方结算用银行帐号如前所述。双方结算联系人、电话为：

6. 本协议结算所涉及汇率按业务发生当月15日中国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执行，另有约定除外。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一**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和乙方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双方本着公平、平等、等价有偿和诚信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运输费用

1、1 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商业伙伴关系，乙方给甲方最优惠的价格。

1、2 运输费用以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乙方报价单为准，该报价单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 如果乙方需变更价格，须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否则，甲乙双方按变更前的价格结算。

第二条：甲方责任

2、1 运输时间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甲方预报当月运输计划，货柜数量根据甲方所提供的数量而订，以便乙方提前调配车辆，确保运力。

2、2 甲方需调用车辆前，应提前一至两天向乙方传真书面的《托运单》并注明装柜地点和时间、货物名称、箱型、重量及卸货地点，联系人及电话，落重日期等。并对所提供托运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3 特殊原因需临时增加拖柜量，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乙方安排拖柜来厂装货。

2、4 厂方正常装柜时间为每天24小时。

甲方按协议约定及时与乙方结清各项费用。

第三条：乙方责任

3、1 乙方所提供的车辆必须是技术性能良好，证照齐全、合法、有效，并购买了交强险、商业险、物流责任险。货物启运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承运车辆及驾驶员的基本资料复印件(行驶证、营运证、保险卡、驾驶证、身份证)

3、2 乙方需按甲方《托运单》准时安排货柜到工厂装货，如遇特殊原因不能准时到厂，需提前6小时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迟。否则，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货物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意外交通事故，无论是否导至货物损坏，乙方在启动交通事故救急预案的同时，还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随时通报事故处理情况。

3、4 本协议为甲方商业机密，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3、5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对甲方的货物造成损坏、丢失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4、1 乙方车辆按计划时间正常到达甲方指定工厂或仓库，如厂方无法即时装货，所产生的压夜费

用为 元/天，由甲方支付。

4、2 运输费用以月结方式结算，乙方需在次月5日前将上月的月结对帐单传给甲方，甲方须在10天内核对完后回传给乙方确认，经双方确认无误后，提交给甲方财务部，于10个工作日内将该费用按以下约定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4、3 乙方同意采用以下方式收款：

由甲方将款项付至乙方如下账号：

账户名： 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行： 建行 支行

账 号：

以上信息如有变更，乙方应书面通知(需加盖公章)。

第五条：合同的终止

5、1 如因不可抗力(仅指战争 四级以上地震)无法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动终止，甲 乙双方承担各自的损失，互不追究责任。

5、2 乙方在一个月内延迟到柜 10 次，六个月内累计延迟到柜 60 次，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3 除上述外，甲、乙任何一方终止合同，需提前二个月以书面报告形式告知对方。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乙方需按甲方的装柜时间表安排到柜，在未经甲方同意而延迟到柜，每延迟 6 小时按该柜的运输费用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2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诚信商业、有贿赂行为的，守约方有权不再向违约方支付所有应付但未付的款项。

第七条：其它

7、1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x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解决。

7、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xx 年12 月31 日止。合同期满前二个月， 双方可商议续约，协商一致，另行签订续约合同。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x公司 乙方签章：货运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货物运输委托合同范本5篇(五)

一、本批货物由甲方(委托方) 全权委托 (司机 )承运。

二、乙方车辆必须投保运输，甲方将货物装车时交给乙方，乙方必须认真清点，凡皆因货损、货差，雨湿、污染、破损，以及因四超(超长、超高、超宽、超重)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运方)负全部责任。

三、运送货物时间限 小时内到达：从 年 月 日始，凡皆因延误时间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运方)负全部责任。

四、如果运输过程中有乙方携货私逃的情况，中介方应承担所有责任，赔偿甲方所有经济损失。

五、全程运费 元(大写： )。甲方预付运费 元(大写 )，货到甲方指定地点经验收无误后付清运费 元(大写： ) ，行车途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任何原因的罚款)概由乙方负责。

六、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中介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立即生效。

七、货到款清，此合同立即作废。

甲方签字 中介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和乙方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双方本着公平、平等、等价有偿和诚信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运输费用

1、 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商业伙伴关系，乙方给甲方最优惠的价格。

2、 运输费用以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乙方报价单为准，暂定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对甲方的货物造成损坏、丢失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二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1、 乙方车辆按计划时间正常到达甲方指定工厂或仓库，如厂方无法即时装货，所产生的压夜费用为 100元/天，由甲方支付。

2、本次运输货物 吨金额总计为 ( )

第三条：其它

1、 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解决。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年 月合同期满前二个月， 双方可商议续约，协商一致，另行签订续约合同。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三**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_\_\_\_\_\_\_\_\_\_\_\_\_》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_\_\_\_\_\_\_\_\_。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自拖箱：人民币\_\_\_\_\_\_\_\_\_元/人民币\_\_\_\_\_\_\_\_\_元/

报关费：人民币\_\_\_\_\_\_\_\_\_元/票

其它费用：\_\_\_\_\_\_\_\_\_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_\_\_\_\_\_\_\_\_元。)

2.海运费\_\_\_\_\_\_\_\_\_

订舱费\_\_\_\_\_\_\_\_\_

其他费用\_\_\_\_\_\_\_\_\_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_\_\_\_\_\_\_\_\_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_\_\_\_\_\_\_\_\_美元作押金，每月\_\_\_\_\_\_\_\_\_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_\_\_\_\_\_\_\_\_%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七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1)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2)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3)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4)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5)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6)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一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乙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

外币账号：\_\_\_\_\_\_\_\_\_\_\_\_\_\_\_\_\_外币账号：\_\_\_\_\_\_\_\_\_\_\_\_\_\_\_\_\_

人民币账号：\_\_\_\_\_\_\_\_\_\_\_\_\_\_\_\_\_人民币账号：\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四**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托运方(简称甲方)：

承运方(简称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运输货物名称、数量、运输价格

二、运输货物起运地和到达地

1、运输货物起运地：

2、运输货物到达地：

三、运输时间

1、承运日期起始日：

2、到达日期终止日：

3、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日期或甲方通知日期按时组织车辆运输。

四、运输方式及车辆要求

本合同项下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主车辆为 ，上述车辆要求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1、具备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等应具备的有效证件;

2、已缴纳当年度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第三者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承运货物责任险等保险。

五、货物的装卸及费用承担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由 委托方 负责，由 委托方 承担费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安全的将货物运到本合同约定地点，由收货单位接收货物，收货单位在收货或结算单据上进行签收确认，乙方负责将收货或结算单据及时交给甲方，收货或结算单据是甲、乙双方结算运费的依据。

六、质量要求及验收

1、运输质量要求：乙方应对运输货物采取妥善的安全措施，应当按照通用的足以保全货物的方式对承运货物进行捆绑及包装。

(1)裸露货物进行遮盖，保证运输过程无飘洒、无丢失、无混料。

(2)应采取防潮、防雨、防盗等必要措施。

2、验收：收货单位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发货方的发货单对货物的外观及重量进行验收;数量检验以收货单位的计量衡称重为计量标准。收货单位收到货物重量与发货单位的数量相符，发生吨少，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按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造成的损失赔偿。

七、运费结算

1、结算数量：

2、结算方式：

3、运费调整：

4、支付方式：

八、保证和承诺

1、乙方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签订本合同的主体资格(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照齐全、有效)，不存在挂靠其他单位的情形;

2、乙方具备合法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且其许可经营范围符合本合同运输货物所属类别;

3、乙方保证本合同运输所用车辆所有权全部为乙方所有，不存在租用、借用其他单位或个人车辆的情况;为履行本合同所配备的驾驶人员具备驾驶本合同所用车型相对应的驾驶证，且具备与运输本合同货物相对应的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

4、乙方保证所提供票据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如果因乙方出具票据违反国家税收和发票相关法规规定的，致使甲方遭受处罚受到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同时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重新向甲方开具票据。

九、风险转移及赔偿

1、本合同项下货物交运给乙方后，自装车时开始，货物的毁损、灭失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但乙方证明货物的毁损、灭失是甲方或收货单位造成的除外;

2、乙方对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为该货物买卖双方实际交易价格及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十、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承接甲方运输业务，将运输的货物交付甲方客户之前，甲方可以要求乙方终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点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起运货物的起运时间、行车路线，对乙方延误或拒绝甲方所提出的正常货物运输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有义务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按时办理结算。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保证提供完好的适运车辆及其它必备条件将承运的物资及时、快速、安全、可靠地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2)乙方保证提供充足的车辆进行运输，如乙方在承运期内不能按本合同约定价格、甲方要求的运输期限及时安全可靠的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市场价格另行组织运输，完成本合同项下待运货物的运输，因此产生的运费差价由乙方承担，费用直接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3)乙方应加强对承运车辆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在承运车辆开始运输前，应对车辆进行检查，保持运输车辆性能良好;运输车辆在道路运输过程中应遵守有关交通法律法规，进入提货地或交货地后，应遵守发货单位或收货单位厂区内的车辆限速及其他要求。

(4)乙方在装车、卸车时应遵守甲方或收货单位的现场管理人员的安排。

十一、安全责任及要求

1、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乙方应遵守甲方及收货单位的要求及有关规章制度，在装运过程中增强安全及环保意识，进入甲方厂区须遵守甲方安全有关规定，确保人员健康安全;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或违章超限等情形，应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

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3、在提货及交货过程中，应对周围设施、设备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如造成设备、设施的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4、为履行本合同乙方所使用员工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的交通事故、其他人身伤亡事故及被罚款等情形，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二、违约责任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承担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

3、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逾期到货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当期运费 10%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4、乙方在运输途中，如出现货物破损、丢失、污染、雨淋、被盗、被抢等情形，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货物损失按同类产品当期交易价格赔偿，若甲方被第三方索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乙方未经甲方认可不得随意变更送货地点，如随意变更送货地点，乙方应同时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该货物继续运至指定地点;

(3)乙方赔偿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第三方索赔、货物差价损失等其他损失。该赔偿费用直接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6、如乙方违反第八条承诺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十三、其他事宜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元(大写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 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剩余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未发生运输业务，承运期间届满，本合同终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四、合同的解除

除本合同中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外，如出现下列情形本合同解除：

1、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擅自使用甲方的企业文化标识，以甲方名义从事有关活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运输车辆发运货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结算运费，超过三次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一方出现其他足以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情形，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向 萧山区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至 20xx 年 9月30日。

十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二 份，甲方执 一 份，乙方执 一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双方签订本合同时已经详细了解了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责任承担条款无需特别标明，双方已经充分了解了可能产生的风险和承担责任。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五**

为确保甲方的\_\_\_\_\_\_\_\_\_\_\_\_产品(含促销品、推广用品等)能安全、快捷、准确地通过铁路运输发至全国各地。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精神，经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铁路运输业务委托乙方办理，并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甲方负责以互联网(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将铁路运输计划通知乙方，包括：产品品种、数量、体积、重量、提货时间、到货时间要求以及收货人地址、电话等相关资料;

2.甲方负责发货地点、交货地点的装卸;

3.甲方提供货物运输途中需要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产品送货单》、《货物调拨单》等;

4.甲方委派专人负责相关业务协调，便于与乙方联系、沟通，解决日常往来业务问题。

二、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1.乙方必须按甲方的指令要求到指定的发货仓库提货，并及时的送货到指定的收货地址、及收货单位;

2.乙方须满足甲方提出的要车计划，并按甲方的时间要求准时把货物送抵目的地;

3.乙方将货物送达目的地后，必须将《产品送货单》交收货方进行签收;

4.如因政策性原因导致铁路出现停装、限装等情况，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供铁路部门的证明材料;

5.甲方的货物在发货仓库交付给乙方验货、签收后，货物的安全风险责任由乙方负责，直至终点交付货物为止;

6.乙方须书面委托一至二名业务代表负责甲方业务的协调，保证日常的联系、沟通，出现问题及时解决。

三、具体操作方式

1.甲方在货物发运前以互联网(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将铁路运输计划通知乙方须;

2.乙方收到指令后根据指令要求安排车辆到甲方指定的仓库提货、中转，并安排和办理车皮发货等一切相关手续;

3.乙方持《产品送货单》到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办理货物签收手续;

4.乙方整理签收后的《产品送货单》到甲方办理运费结算手续。

四、铁路货运事故的处理及保险

1.甲方货物的运输保险由乙方负责，保险索赔具体事宜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一切货损由乙方承担并按照甲方出厂价进行赔偿;

2.铁路运输保价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在运费结算时乙方必须对运输途中造成的短少、货损等一切在途损失按照甲方出厂价进行赔偿;

4.对于重大事故(如整车丢失、损坏等)造成的损失，乙方必须在定损后\_\_\_\_\_\_周内以现金的方式进行赔付。

五、费用及结算方式

1.乙方凭收货方签收的《产品送货单》，按合同的铁路运输价格表向甲方申报结算运费;

2.乙方按甲方核实后的费用开具正式发票送交甲方，甲方根据发票及验货记录原件及时支付向乙方支付运费;

3.甲方用支票形式向乙方承付费用;

4.在合同规定期限内，甲方有权对运价进行调整。

六、违约保证金的收取及违约责任

1.在合同签订后的\_\_\_\_\_\_\_\_\_天内，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_\_\_\_\_\_\_\_\_元保证金;

2.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时，甲方将不予返还保证金;

3.双方将《运输管理考核办法》作为本协议附件。

七、合同期限

1.本合同自\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运输委托合同协议书篇十六**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和乙方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双方本着公平、平等、等价有偿和诚信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运输费用

1、 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商业伙伴关系，乙方给甲方最优惠的价格。

2、 运输费用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